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787—2016

固体废物 铅和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
Solid waste—determination of lead and cadmium
—graphite furnace atomic absorption spectrometry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6-03-29 发布

2016-05-0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6年 第23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规范环境监测工作，现批准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等五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（HJ 544—2016）；
- 二、《固体废物 铅、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（HJ 786—2016）；
- 三、《固体废物 铅和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（HJ 787—2016）；
- 四、《水质 乙腈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法》（HJ 788—2016）；
- 五、《水质 乙腈的测定 直接进样/气相色谱法》（HJ 789—2016）。

以上标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（bz.mep.gov.cn）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环境保护部
2016年3月29日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